

#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3月22日在公司2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投票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王为达先生召集和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8人。独立董事栾少湖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出席会议，委托独立董事周海波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**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**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**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、副董事长的议案》**

董事会审议通过，选举王为达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，选举贾庆鹏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相同，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。

公司董事长同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### **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**

根据公司董事长提名，公司董事会聘任杨延亮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聘任马琪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相同，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### **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、总经济师、财务总监的议案》**

根据公司总经理提名，公司董事会聘任张化新先生、李楷先生、马琪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聘任李楷先生为公司总经济师，聘任苏彩霞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相同，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### **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**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聘任宋振文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，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相同，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以上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3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披露的《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临：2019-010 号公告）。

## **三、独立董事意见**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副董事长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》，独立董事意见全文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附件。

#### 四、上网公告附件

1、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3月23日